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政府采购中心成交通知书

采购合同签订后1个工作日内在周口市政府
采购网上公告。

采购单位联系人：韩伟 13033953333

致：河南苏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交单位法定代表人：姜文侠 16650093999

恭喜贵方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竞争性磋商采购“郸城县民政局郸城县骨灰堂建设项目（城市公墓）门前绿化工程项目”项目（郸财磋商采购-2024-15）中，经评审委员会综合评审和采购人确定，你单位为本次采购成交供应商。

成交金额：829505.19 元

贵单位请在本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2024年05月13日



友情提醒：若成交供应商有融资需求的，可登录“周口市政府采购网”的“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模块进行融资意向在线登记，并向融资机构提出融资需求申请。

鄆城县骨灰堂建设项目（城市公墓） 门前绿化工程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鄆城县骨灰堂建设项目（城市公墓）门前绿化工程项目

合同名称：鄆城县骨灰堂建设项目（城市公墓）门前绿化工程项目合同

甲 方：鄆城县民政局（采购人）

乙 方：河南苏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人）



工程建设合同书

甲方：郸城县民政局

乙方：河南苏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安装合同承包合同条例》等法律、法规，特制定本合同。

一、建设内容及规模

甲方根据项目建设要求，实施郸城县民政局郸城县骨灰堂建设项目（城市公墓）门前绿化工程项目。

二、建设地点:郸城县民政局。

三、工程预算价

该工程合同价款为乙方预算价，共计（大写）捌拾贰万玖仟伍佰零伍元壹角玖分。¥829505.19元（小写）。

四、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承包范围为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所有内容

五、工期要求

1、根据施工总体安排，按照相关规定，听从甲方安排施工时间，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5天

开工日期：2024年5月14日。

竣工日期：2024年5月28日。

2、由于非承包人的过失，造成本合同规定的工程控制性进度延迟，承包人有权提出书面申请，说明造成延迟的详细原因，经核实并报发包人认可，该控制性进度方可按发包

人发布的通知予以延长，但发包人不支付停工、窝工费。

六、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合格标准，并确保国家顺利验收。

为切实保证工程质量，承包人必须建立行之有效的质量保证体系，实行质量检查制度，负责进行工程质量的自检。对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单项工程或材料、设备，项目管理单位有权拒发签证，直到下达“返工令”。

七、付款方式

1、竣工验收合格后、竣工结算审计后拨付 97%；余 3% 到质保期结束后付清。

八、工程移交

项目建成竣工验收合格后，填写工程验收单，向项目单位办理工程移交手续。

九、甲乙双方职责

（一）甲方职责

1、在施工中，甲方负责工程的全程监督及技术指导，有权因为质量问题要求乙方停工或返工，由此造成费用由乙方承担。

2、甲方对乙方施工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

（二）乙方职责

1、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的规划设计、工程建设标准和施工技术规范进行施工。

2、施工中应接受甲方、群众代表和项目单位的监督。

3、根据工程需要，设立和维护安全标示，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和责任。

4、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安全标准组织施工，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因施工造成工伤及其他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5、乙方在工程未办理移交手续之前，承包人应负责工程的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坏，承包人应负责工程的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坏，承包人自费予以修复。

6、保证施工场地清洁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交工前削坡弃土、施工废物必须全部消除，施工料场、临时设施及遗弃的杂物均要清理干净，并要承担因自身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十、在组织施工中，如必须变更设计，应按下列程序办理

1、施工中如遇设计变更时，须经甲方同意。由甲乙双方签字后方可施工。在设计变更尚未批准前，乙方不能强行施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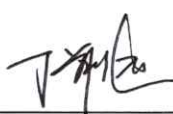
2、因不可预见因素而增加工程量，乙方应及时报告甲方。否则，由此而增加的预算，由乙方负担。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单位名称 类别名称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郸城县民政局	河南苏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郸城县福厚街中段	河南省周口市西华县华兴大道 996 号 西华经济技术开发区办公楼 213 室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15225747636	16650093999
开户名称		河南苏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华支行
帐号		411628010169999999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2024年 5 月 13 日	